

发行人监事对招股说明书的确认意见

深圳证券交易所：


本人仔细阅读了《久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中与本人相关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人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页无正文，为《发行人监事对招股说明书的确认意见》之签章页)

监事签名：



汤春辉



姚坤方



程方荣

